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买卖股票情况的核查意见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青宝”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速必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宝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3年11月10日，中青宝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交易，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买卖股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自查期间为上市公司披露重组报告书之日起至披露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公告之日止，即2023年5月10日至2023年11月10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

- （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三) 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四) 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五) 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以及该等中介机构的项目经办人员；
- (六) 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法人和自然人；
- (七) 前述（一）至（六）项所述自然人的父母、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成年子女。

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本次交易自查范围内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自查范围内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买卖股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